

海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4樓
聯絡人：陳佳勳專員
聯絡電話：07-3381810 #261914
電子郵件：j3@oac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海科技字第11300002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海洋科學研究調查活動及海洋調查資料作業參考指引調查表1份(隨函檢附)

(113P000077_1130000205_113D2000196-01.odt、

113P000077_1130000205_113D2000197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海洋科學研究調查活動及海洋調查資料作業參考指引」調查表，詳如說明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前於112年12月25日以海科技字第1120013500號函(諒達)檢送旨揭指引供貴機關(構)依循。依該指引第六點規定：「各政府機關(構)自行或資助、許可、備查、審查所進行之海洋科學研究及調查活動資訊，應每季彙送本會檢視，以利瞭解海域活動概況」。
- 二、請貴機關(構)依上開規定，綜整所屬機關(構)海洋科學研究調查活動資訊，於每季結束後1個月內(本次請於113年4月30日前提報113年第1季資訊)填報調查表函送本會綜整。另如有常態性且可由本會逕行查明之活動資訊，請於「活動備註」欄位填註提供網址及相關查詢資訊後，得免逐季報送活動資訊。

正本：內政部(地政司)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、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、環境部、經濟部能源署、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、交通

農業處 收文:113/01/09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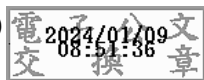
1130012069

2 附件隨送



部中央氣象署、交通部航港局、交通部觀光署、交通部運輸研究所運輸技術研究中心、文化部文化資產局、農業部漁業署、農業部水產試驗所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航測及遙測分署、國防部海軍司令部（大氣海洋局）、各直轄市暨縣市政府、本會各署研究院

副本：(電子公佈欄)本會各處室組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